

抚州苍源中药材种植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7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08 月 29 日上午 10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7 年 08 月 29 日上午 12 时 0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8 月 22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江西省抚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金梃大道 118 号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抚州苍源中药材种植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万年青支行申请借款并由公司及关联方提供相关担保的议案》；

(二)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抚州市临川龙鑫生态养殖有限公司向国盛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代表凭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者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委托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复印件、

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7年08月28日上午8:30-12:00；下午13:00-17:30

(三) 登记地点：

江西省抚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金梌大道 118 号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港龙

联系地址：江西省抚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金梌大道 118 号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联系电话：0794-8240168 18279446111

传真号码：0794-8241699

邮箱：fzcy8241999@163.com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抚州苍源中药材种植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7-040

抚州苍源中药材种植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8月9日